

关于疫情防控期间人事考试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：

为做好疫情防控工作，现将近期人事考试业务办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在疫情防控期间，各市暂停接受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补办申请。原则上暂停现场证书发放业务，积极采取网上办事、证书邮寄等方式开展服务。如有确需现场办理证书业务的，各市要积极开展预约服务，通知申请人在指定时间到指定窗口办理，最大限度减少申请人在服务窗口的滞留时间。

二、在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报名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后续工作中，对抽查 10%比例成绩合格人员报考条件事宜，各市可采取电话调查、网传证明材料等方式进行，尽量避免考生现场提交证明材料。确有存疑的合格人员，暂按“未按期进行报考条件复核”处理，待疫情过后再详细复核。

三、各市要在官方网站公开人事考试业务咨询电话，及时做好考生咨询答复工作。

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2020 年 2 月 5 日